中共重庆市梁平区委组织部

2021年度公务员招录工作考生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

当前国内疫情防控阶段性成效明显，但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的压力仍然较大。为切实做好2021年度公开考试录用公务员、2021年从优秀村（社区）干部中考试录用公务员工作，保证广大考生的身体健康，请考生按要求做好以下事项：

一、请参加考试（含面试、体检等环节，下同）的考生通过微信、支付宝小程序“国务院客户端”等官方渠道查询本人所处地区的疫情风险等级。对来自中高风险地区或近14天内曾去过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，参加考试时须持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绿码（或包含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的健康绿码）。对来自低风险地区的考生，参加考试时须持健康码绿码。

二、考生应在考试当天入场时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上述证明或健康绿码。考生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，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进入考点。除身份确认、面试时摘除口罩以外，应全程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三、考生在考试当天不能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或健康码的，以及考试当天，考生进入考点前，因体温异常、干咳、乏力、腹泻等症状，经现场医务人员初筛，排除新冠肺炎的，应换戴医用外科口罩，严格个人防护；不能排除可疑的，应按发热人员处置流程就近送往发热门诊进一步筛查，并按相应流程处理。

四、考生应在考试前认真阅读《2021年度公务员招录工作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并签订《梁平区2021年度公务员招录工作考生承诺书》（公开招录于资格审查环节将承诺书交予现场工作人员，优秀村干部于面试环节将承诺书交予现场工作人员），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附件：梁平区2021年度公务员招录工作考生承诺书

中共重庆市梁平区委组织部

2021年4月26日

附件

**梁平区2021年度公务员招录工作**

**考生承诺书**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2021年度公务员招录工作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

在此郑重承诺：

1.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并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2.本人保证所提供的个人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弄虚作假，不伪造、不使用假证明。如因个人信息错误、缺失及所提供证明材料虚假造成的一切后果，由本人承担。

3.本人承诺遵守公务员招录考试相关规定，诚信参考，如因违反相关规定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

 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承诺人公民身份号码：

承诺时间：2021年 月 日